



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迈上新台阶

■ 张宜红

● 农业农村现代化迈出新的坚实步伐

“十四五”时期，面对纷繁复杂的国际国内形势，江西积极有效应对一系列重大风险挑战，农业农村现代化取得新的历史性成就，为现代化江西建设发挥了“三农”战略支撑作用。

稳产保供基础更牢。保障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定安全供给是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的首要任务。“十四五”时期，江西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集成推广良田、良种、良机、良法，深入推进大面积单产提升行动，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不断增强。全省粮食产量连续12年稳定在430亿斤以上，肉蛋奶、果菜鱼、菌菇笋等“菜篮子”产品供应充足，正加快从“吃得饱”向“吃得好”“吃得健康”转变。一方面，科技装备条件持续改善。全省已累计建成高标准农田3141.4万亩，占全省耕地面积的76.9%。2024年，全省农业科技贡献率达63.9%，水稻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86.6%，主要农作物良种覆盖率达96%，杂交水稻制种面积居全国前两位。另一方面，政策持续加码。截至2025年上半年，全省用于农业农村领域相关支出达3683亿元，为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了有力支撑。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成色更足。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是推进乡村振兴的底线任务，也是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底线任务。“十四五”时期，正处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五年过渡期，江西持续强化责任、政策和工作落实，守住了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底线，连续四年国考取得“好”的等次，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成色更足。一是监测帮扶更加精准。创新打造覆盖全省所有农村人口的“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帮扶系统”，累计识别监测对象8.7万户，2024年全省脱贫地区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8436元，增速持续高于全省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二是帮扶举措更加有力。聚焦重点区域和重点人群，加强产业、就业帮扶，精准匹配开发式帮扶与兜底保障措施，分类推进4.53万个帮扶产业项目发展，各类经营主体直接带动脱贫户和监测对象30.6万户，带动稳定就业20.6万人，74.5万脱贫人口和17.3万监测对象纳入低保、特困保障。三是资产管理更加规范。健全完善帮扶资产长效管护机制，明确了51.3万个、原值1113.68亿元的帮扶资产权属，帮扶效益不断提升。

农业产业发展动能更强。农业产业化是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核心任务。江西坚持以工业化理念，大力实施农业产业化“双百行动”、优质农产品“六进”行动和“出海”计划、“生态鄱阳湖·绿色农产品”品牌战略等，培育5个千亿级主导产业链和2个百亿级特色产业，发展动能澎湃有力。一是“外引内培”双轮驱动。累计培育国家龙头企业81家、省级龙头企业1147家，营业收入超亿元的龙头企业1168家，

其中超10亿元82家。二是线上线下双向发力。农产品电商零售连续突破100亿、200亿、300亿元大关，2024年达308.7亿元，推动2119款优质农产品进驻高端商超餐饮平台，打造年销售额超千万元的爆品282款。三是绿色品牌双效赋能。发展绿色、有机、名特优新和地理标志农产品8281个，数量位居全国前列。赣南脐橙、泰和乌鸡等8个品牌入选农业农村部精品培育计划。在2025年全国区域公用品牌全国百强榜上，江西品牌有7个，位列全国第五、中部地区第一。

“美丽乡村”名片更亮。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是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应有之义。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为引领，创新开展“四融一统”和美乡村建设，“美丽乡村”已成为江西的一张亮丽名片。一是人居环境更优。持续完善水、厕、路等设施，推行“五定包干”长效管护机制，全省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达85%，生活污水治理（管控）率达48.3%。二是发展活力更足。引进省内外运营主体1262家，对全省879个村庄进行整村运营，积极培育“乡村+”新业态，累计发展乡村旅游民宿7556家，建设全国休闲农业重点县8个、中国美丽乡村休闲乡村72个。三是文明乡风更浓。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推广运用“积分制”“清单制”等治理方式，打造全国乡村治理示范乡镇9个、示范村89个。深化农村移风易俗，培育文明乡风，“村晚”“村BA”“村跑”等活动有序开展，农民精神风貌正发生着由内而外的根本性变化。

城乡融合发展机制更活。城乡融合发展是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必然要求。“十四五”时期，江西城乡融合发展实践迈出重要步伐，进入互促互融新阶段，城乡居民收入倍差从2021年的2.2降至2024年的2.1，城乡均等化水平持续提升。一是城乡要素市场一体化程度不断提升。2020至2024年全省常住人口城镇化率从60.44%提升到63.77%，返乡入乡创业人数持续增加。农村承包地“三权分置”、二轮到期延包试点等扎实推进。金融社会资本投入不断增加，截至今年7月，全省涉农贷款余额达1.78万亿元。二是产业融合水平不断提升。打造国家优势特色产业集群8个、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12个、国家农业产业强镇64个，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层出不穷，一二三产业融合呈现新局面。三是城乡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不断提升。水电路网等基础设施向乡村延伸，教育、医疗等公共服务向乡村覆盖，全省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94.1%，100%的乡镇和100%的村组通了水泥（油）路，行政村实现5G网络全覆盖，90%的县域医共体达到紧密型判定标准，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水平稳居中部地区第一位。

● 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重点任务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

立足江西省情农情，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需把握以下几方面的重点任务。

因地制宜发展农业新质生产力。聚焦种业强农、机械强农、设施强农、智慧强农，加大农业科研投入，加快构建具有江西特色的科技创新体系，提升农业科技创新整体效能。鼓励支持涉农高校、科研院所与企业组建创新联合体，培育壮大农业科技领军企业，实施“赣种强芯”现代种业提升工程，加快农机装备、生物技术、畜牧兽医、农产品加工等重点领域一批关键核心技术突破。以集成推广良田良种良机良法为核心，深入推进农业科技综合体建设，推广“企业+标准化基地+集成技术+综合科技队伍+种养大户”新模式，让科技创新成果有效落地。

提升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和质量效益。积极践行大食物观，做好耕地保护和农业科技创新两篇文章，提升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保障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产得出”。积极践行大农业观，统筹发展科技农业、绿色农业、质量农业、品牌农业，紧紧扭住农业产业化这个关键抓手，做好“粮头食尾”“畜头肉尾”“农头工尾”文章，高水平建设一批现代农业产业园、食品产业园等平台，做大做强农产品精深加工；完善农产品供应链体系，持续唱响“赣鄱正品”品牌，拓宽农产品市场渠道；做深做细“土特产”文章，培育壮大农业新业态，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把农业建成现代化大产业。

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十五五”时期是过渡期结束后转向常态化帮扶的新阶段，按照“大稳定、小调整”原则，保持帮扶投入、金融支持、资源要素配置等方面政策总体稳定，适时优化调整帮扶政策，提高帮扶效能。升级“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帮扶系统”，科学确定帮扶对象，及时动态调整。用好盘活帮扶资产，分类推动帮扶产业巩固一批、升级一批、盘活一批、调整一批。分层分类帮扶欠发达地区，按照宜工则工、宜农则农、宜林则林、宜商则商、宜游则游，大力发展各具特色的县域经济，缩小城乡区域发展差距。

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深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以县域为基本实施单元，坚持“融合”理念、“片区”方式、“整合”机制、“经营”策略，纵深推进“四融一统”和美乡村建设，持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加快推进城乡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一体化，建立健全设施长效管护机制，因地制宜发展一批县域富民产业，深入实施文明乡风建设工程，逐步提高乡村基础设施完备度、公共服务便利度、人居环境舒适度，推动农村基本具备现代生活条件，让农民就地过上现代文明生活。

（作者系江西省社科院农业农村发展研究所所长、研究员）

● 农业农村现代化关系中国式现代化全局和成色

农业农村现代化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基础。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没有农业强国就没有整个现代化强国；没有农业农村现代化，社会主义现代化就是不全面的。”农业农村现代化要求立足人多地少的资源禀赋、农耕文明的历史底蕴、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时代要求，与中国式现代化具有内在一致性。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农业农村现代化是需要优先补上的最大短板。如果不尽快补齐这一最大短板，中国式现代化这座宏伟大厦的基础、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战略目标都将受影响。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将有力推动中国式现代化向更高层次、更高质量迈进，不断增强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整体性、系统性和协同性，确保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如期实现。

农业农村现代化关键在于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2023年10月，习近平总书记再次亲临江西考察时强调：“要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步伐，牢牢守住粮食安全底线，推进农业产业化，推动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农业农村现代化的进程直接关系到中国式现代化的目标进度和质量成色，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是关键所在。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有利于促进农业高质量发展、实现农业现代化，有利于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实现农村现代化，有利于全方位多渠道增加农民收入、实现农民现代化，从而让农业成为有奔头的产业，让农民成为有吸引力的职业，让农村成为安居乐业的美丽家园，为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提供重要支撑。

城乡融合发展是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的重要路径。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在现代化进程中，如何处理工农关系、城乡关系，在一定程度上决定着现代化的成败。”城乡融合发展是中国式现代化的必然要求。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既要理顺“城”这一边，更要顾好“乡”这一头，不能一边是繁荣的城市，一边是凋敝的农村。推进城乡融合发展，必然要求统筹新型工业化、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促进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双向流动，加快形成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协调发展、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为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奠定坚实基础。

高质量承接产业转移 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

■ 刘洋

《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提出，“完善产业在国内梯度有序转移的协作机制，推动转出地和承接地利益共享”。这为推动产业有序转移提供了根本遵循。产业有序转移不是简单的工厂搬迁，而是要让产业转移项目“接得住、留得住、长得好”，让区域经济结构更加优化、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得到更大提升。推动产业有序转移，是优化生产力空间布局、促进区域协调发展的重要途径，是尊重发展规律、优化资源配置的具体体现，也是保持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的迫切需要。

我省历来高度重视承接优质产业转移工作，将承接产业转移作为促进产业发展、推动重点产业链现代化建设的重要抓手，充分依托江西内陆开放型经济试验区建设，坚持以推动产业链强链、补链、延链为重点，深入实施制造业重点产业链现代化建设“1269”行动计划，积极承接产业梯度有序转移，不断扩大产

业开放合作能级。截至目前，全省电子信息、有色金属、装备制造等12条重点产业链引进省外项目资金占比超70%，为我省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稳定在1.1万亿元以上、建设制造业强省提供了坚实支撑。与此同时，我省承接产业转移仍然面临综合成本偏高、承接地竞争态势加剧、市场招商机制有待完善等短板，需充分发挥“四面透源”的区位优势、门类齐全的产业优势、国家战略的叠加优势，持续在江西内陆开放型经济试验区建设、省际区域合作、开发区改革创新等方面强化工作力度、创新工作方法，紧紧抓住国家产业结构升级、布局调整重大机遇，推动我省实现重点产业组团式、链条式、集群式承接。

强化要素保障，提高产业转移吸引力。建立健全承接产业转移的工作协调机制、利益协调机制，完善涉及产业转移的产业政策、财政政策等。按照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的要求，推动省内承接产业转移政策、规则的统一性、协同性，防止各自为战、各自为

政，形成合力。聚焦国家战略和我省重点产业、未来产业布局，围绕产业发展需求实施学院学科专业优化专项计划，超常规布局急需学科专业，推动专业谱系对接产业图谱。不断提升承接产业转移工作的重要地位，加大对承接产业转移平台及设施建设支持力度，特别是对于国家级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国家级新区等国家级平台，进一步统筹超长期特别国债、中央预算内投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资金渠道，加大力度支持相关园区完善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孵化平台。推动重大项目、重大生产力布局，推进基础设施网络协同化，强化开放功能，更好承担起国家产业转移“拦水坝”和“蓄水池”职责使命。

强化人才引进培育，加强人才队伍建设。进一步加大人才引进培育力度，围绕产业链布局人才链，聚焦“1269”行动计划等重点领域精准引才，持续开展“才聚江西 智荟赣鄱”等引才活动。优化人才评价标准，扩大高技能人才和专业技术人才职业发展贯

通领域和规模。高质量抓好人才自主培养，持续落实相关政策，充分调动学校、企业、社会等各方面积极性，着力抓好创新人才、技能人才和青年人才培养。同时，紧密对接用人单位需求，强化人才服务保障，切实解决人才发展的后顾之忧。进一步深化职业教育技工教育改革，不断提高技术技能人才培养与产业发展的匹配度，打造一批市域产教联合体、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完善科技评价机制。推动科研成果、科研项目、创新平台、科技成果等分类评价，建立与科研项目类型、目标相一致的验收评估与绩效评价体系。深化人才评价改革试点，实施以岗位职责区分科研人员类别的分类评价机制。

推动重点区域对接“多点开花”。根据省内各区域板块特点和产业基础，研究谋划省级层面产业转移相关规划，指导各地立足产业基础、特色资源、比较优势，制定有区别、有重点、可落地的产业转出、承接计划，绘制产业梯度有序转移图谱，明确目标

任务，建立责任机制，有计划、有布局地打造一批在国内外有影响力的产业集聚区。创新“飞地园区”合作模式，支持地方按照招商自愿、共建共享原则，积极探索对口合作、飞地经济、上下游对接、园区托管共建等方式，谋划设立一批承接产业转移试点示范园区，给予政策支持，促进地方加强经验交流和工作协同，避免资源浪费和无序竞争。推动建立与沿海发达城市对口合作关系，与长三角、珠三角等地区建立干部双向挂职机制，试点“园区共建+产值共享”模式，实现产业精准转移承接。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深入贯彻落实民营经济促进法，开展促进民营经济壮大“五大行动”，全力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规范政府采购和招标投标，加强涉企收费监管，着力规范涉企执法，规范推行“企业安静期”，推进营商环境突出问题整治，加快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

（作者单位：江西省生态文明研究院）

守正创新提升思政教育吸引力感染力

■ 徐晟 黎文嘉

《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明确提出，“加快建设具有强大思政引领力、人才竞争力、科技支撑力、民生保障力、社会协同力、国际影响力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强国”。全面推进“大思政”建设，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聚焦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动用党的创新理论铸魂育人，不断增强针对性、提高有效性，实现入脑入心。当前，高校大学生思政教育面临着新的形势和挑战，不向年轻人所需、一味“填鸭式”灌输的方式难以引起学生共鸣。高校应充分发挥思政学科的情感力与浸润力，守正创新探索“艺术+思政”育人方式，将思政元素融入艺术创作，运用艺术形式传播思政理念，推动思政教育从知识传递向价值观塑造转变，提升思政教育的吸引力、感染力。

通过“艺术+思政”，增强学生的思想认同。“四史”（即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教育是思政育人的核心内容。在“四史”教育中，创新运用艺术创作和演绎的方式，能够将历史故事与人物精神转化为可感知、可共情的作品，让学生实现从认知到认同的跃升。高校可以采用红色美术经典作品、音乐及舞台剧等艺术形式，通过多媒体辅助教学、情景模拟、角色扮演等互动方式，将历史事件和人物生动还原，增强学生的代入感和情感共鸣，让学生通过艺术创作与展演，在学习历史知识的同时，在情感上贴近历史人物与精神，最终实现价值内化与行为外化。这种润物细无声的教育方式更契合当代大学生的心理，能够切实提升育人实效。

通过“艺术+思政”，增强学生的文化自信。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中华民族的精神命脉，

是涵养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源泉，也是我们在世界文化激荡中站稳脚跟的坚实根基。高校作为文化传承创新的主阵地，以艺术为载体，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与思政教育深度融合，能够更好地实现以文化人、以文育人的目标。江西拥有采茶戏、兴国山歌等丰富的传统艺术形式，它们不仅是文化瑰宝，更蕴含着家国情怀、民族精神等思政元素。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精神内涵、技艺形式与当代价值衔接，能让大学生在审美体验中感受文化魅力、领悟价值理念，从而打通文化传承与价值引导的共生通道，提升大学生文化自信、增强民族凝聚力。

通过“艺术+思政”，提升育人实效。美育是提升审美素养、塑造健全人格的重要途径。美育通过艺术美、自然美、社会美等载体传递真善美，而思政教育包含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等

方面的教育内容，二者共同指向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育。艺术作为美育的核心载体，其形式之美与精神之善，与思政教育的价值追求高度契合。高校可以通过开设“红色艺术赏析”“传统艺术和精神传承”等课程，由艺术与思政教师共同授课，引导学生理解作品中美与善的辩证统一；通过剧本写作、作品创排、“行走的思政课”等形式，连接理论与实践，实现知行合一；通过作品研讨、问卷反馈、网络评论等形式，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审美观念，给学生心灵埋下真善美的种子，引导学生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

通过“艺术+思政”，完善协同育人机制。高校作为培养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的重要阵地，承担着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使命，应充分重视“艺术+思政”模式持续发展的价值，围绕“教、学、评、传”构

建协同联动的育人体系，提升铸魂育人效能。在“教”的层面，开发融合性课程与教材，建设数字化资源库，组建跨学科教学团队，通过集体备课、师资培训提升教学能力，确保线上线下教学资源的优质供给。在“学”的层面，设计“理论+实践”双轨模式，通过组织学生在实践中学习，在学习中实践，以体验式学习增强参与度，提升思政课获得感。在“评”的层面，建立常态化反馈机制，通过问卷、访谈、平台数据分析，精准把握学生认知状态与兴趣变化，动态优化教学内容与方法，推动育人质量持续提升。在“传”的层面，搭建网络传播矩阵，整合校园媒体与社会平台，推广优秀作品与育人成果，推动“艺术+思政”打破育人边界，扩大辐射范围，拓展新时代“大思政课”全面育人新格局。

（作者单位：江西师范大学）